矿业工程学院2017年“党员党性锤炼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校第二次党代会和2016年党建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巩固提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效，切实加强党员党性修养和思想作风建设，充分调动和发挥党员的先进性、战斗力和先锋模范作用，为“双一流”建设做贡献，根据校党委统一安排，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为中心，以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重点，以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为目标，通过理论武装和实践磨练，教育引导广大党员提高马克思主义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提升党性修养、思想境界和道德水平，不忘初心，坚定理想信念，在推进“双一流”建设的伟大实践中当先锋、作表率。

二、基本原则

1、党要管党，从严治党；2、理论武装，坚定信念；3、实践磨练，发挥作用；4、当好先锋，服务大局；5、做好表率，引领发展。

三、目标任务

1、推进党员队伍思想作风建设和先锋模范作用发挥。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联系“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四大功能和学生成长成才的使命要求，立足党员队伍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分类推进，进一步完善党员学习教育机制，通过形式多样的正面教育和反面警示，加强理论武装，教育引导广大党员自觉按照党员标准规范言行，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强化宗旨观念。

2、进一步健全党员作用发挥机制。拓宽渠道，搭建分层次、分类别的作用发挥平台，依靠群众、服务群众、带动群众，找准着力点、需求点、带动点，引导广大党员在实践磨练中争当先锋、争做表率。

3、进一步规范党员评价监督机制。 建立健全党员定量考核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党内考核与群众评价相结合的考评体系，激发广大党员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勇于担当作为，为“双一流”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四、具体措施

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发挥模范作用为导向，以加强理论武装、强化实践磨练、完善评价监督为具体途径，努力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奋发有为、模范表率、作用显著的党员队伍。

（一）理论武装

在完成上级党组织统一部署的学习教育活动基础上，抓住党员的“兴趣点”、“关注点”和“盲点”，面向全院党支部和全体党员推进政治理论学习“七个一”。即：

1、组织完成好学校每年一次的党支部书记培训。加强理论研修和业务技能培训，分类分层组织好学校举办的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学习。

2、每个学生党支部配备一名导师。从校、院党员教师干部中遴选一批优秀党员干部，为各学生党支部配备一名理论指导教师，指导党支部开展理论学习，提高理论学习质量。

3、党支部每月组织一次理论学习。每个党支部结合校院学习安排和本支部实际，每月组织一次集中理论学习，接受党性教育。

4、党员每年阅读一本马列经典。根据学校遴选出的20部优秀经典著作，党员每年从中自选一部研读。

5、党员每学期撰写一篇学习心得。党员结合集中学习和自学情况，每学期向党支部提交一篇心得体会。院党委七一前开展一次优秀学习心得评选和交流活动。

6、每两年组织一次党史党规知识竞赛。根据学校安排，分教师、学生两个类型，每两年组织一次党史党规知识竞赛。

7、建设一批线上学习平台。院党委在使用好党务系统微信群、教职工QQ群的基础上，重点完善寓理论学习和交流研讨于一体的“矿院党员E家”，开展理论学习、时事热点、视频讲话、心得体会等栏目，便于党员在线学习交流，便于在线交流、指导工作；党支部利用QQ群、微信群等形式，做好本支部理论学习共享交流平台建设。

（二）实践锻炼

开展“我是共产党员，我争模范先锋”党员模范系列行动，引导广大党员“比学赶帮超”，人人创先争优。

1、亮明身份。全体党员主动亮明身份，规范自己的言行。机关党员办公桌摆放“共产党员岗”；学生党员在重大集体活动、期末集中考试时佩戴党徽，主动接受监督。

2、签署承诺。以支部为单位，组织党员签署“严肃党内生活，执行党规党纪，完成组织分配任务，发挥党员作用，主动接受监督”承诺书。

3、结成对子。以“帮扶学业，引领思想”为导向，发挥党员的引领作用，党员干部、党员班主任和学生党员，要与一名“问题”学生结成帮扶对子，帮扶疏导。

4、做好社会调查。学生党员每年完成一篇社会调查报告；教工党员深入师生听需求、知困难、解困惑，主动为校院建设发展建言献策。

5、开展社会服务。指导本科生党员通过与社区、中小学、敬老院等结对共建，做好社会服务，增强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鼓励研究生党员结合专业实际，开展科技服务，增长才干；引导教工党员开展科技服务、为学生做好生涯导航，在实践中锤炼党性。

6、学习先进典型。党员对标模范先进，查摆存在不足，明确方向目标，在不断成长中接受党性锻炼。

7、开展创优行动。开展“师德示范”、“科技先锋”、“服务模范”、“成才典范”等内容的年度突出贡献评选表彰活动，营造敢于作为，积极奉献良好氛围。

（三）评价监督

1、完善党性锤炼监督评价机制。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党内考核与群众评价相结合，完善民主评议党员机制，考评结果与奖惩挂钩。

2、健全党员发挥作用主体机制。进一步完善党支部七项制度，落实党员权益保障，发挥党员模范作用。

五、实施安排

1、细化计划（2月-3月）

院党委制定实施方案，方案涵盖实施计划及重点任务的具体实施办法。3月20日前完成。

2、组织实施（3月—12月）

院党委和各党支部按照实施方案组织实施，按计划、分步骤、有层次地开展好党员党性锤炼工程的各项工作。

3、中期检查（6月－7月）

院党委检查各党支部实施方案落实情况，迎接学校其中检查。

4、考核总结（12月）

院党委按照要求和既定的目标，完成本单位党员的考核评价，做好本单位实施情况的总结、优秀典型的选树、好做法、好经验的挖掘和存在问题的思考，迎接学校考评。

六、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精心设计。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党员党性锤炼工程的实施工作，根据实施方案，结合本支部实际情况，不断创新形式、丰富内涵，进一步完善工作体系，确保工程的顺利实施，取得实效。

2、注重宣传，深化影响。要充分利用传统媒体、网络和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党性锤炼中的先进经验、典型事迹和优秀个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引导广大党员自觉接受党性锤炼。

3、巩固成果，健全机制。各级党组织要认真总结党性锤炼工程的实施情况，凝练工作中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反思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让实践探索中的好成果逐步固化为制度，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得到进一步提升，先锋模范作用得到更好的发挥。

矿业工程学院党委

2017年3月16日